

带着孩子们寻找“公共的善意”

——“枫桥模式”的“黄浦未检”新解读

地铁上遭“咸猪手”后

少女“看谁都是坏人”

在黄浦检察院百年老楼的一隅，静静坐落着一片肃穆中绿意点缀的司法工作区。这里有宽敞明亮的活动室、温馨雅致的心理疏导室，这里是黄浦未检工作独有的一片小天地——“检爱工作室”。

前不久，少女婷婷（化名）在地铁上遇到了“咸猪手”。勇敢的她选择一路追赶作案男子，并在周围人的帮助下将该男子扭送到了地铁治安岗。

婷婷勇气可嘉，但她毕竟只是个16岁的少女，遭遇这件事情让她开始对人多的交通工具产生抗拒，心情低落、沉默寡言。婷婷的父母关注到了女儿的变化，他们想起黄浦检察院曾经面向全区开展的青少年司法保护宣传，于是抱着试试看的态度，联系到了黄浦检察院未检部门，说明原委。检察官了解事情起末后，当即邀请婷婷来到工作室，并为其联系了“白玉兰开心家园”的心理咨询师，用悄悄话打开少女心里的桎梏。

在这个小小的、温馨的房间内，婷婷看到暖色调的墙上挂着有趣的心理油画，可爱的小圆桌上摆放着一朵微笑的“向日葵”，房间的角落还有可供“出气”的发泄球……知道父母在隔壁房间陪伴，面对娓娓开导的亲切的阿姨，婷婷慢慢地对对方的言语中感受共情。

经过和咨询师的三次咨询，婷婷开始直面“咸猪手”事件，也开始走出“看谁都是坏人”的负磁场，在检察官姐姐的陪同下走出心理室的婷婷终于长长地舒了一口气。

走出看守所的少年

仿佛获得第二次生命

“您好，是吴检察官吗？我这里是上海司法鉴定中心，顾小帅（化名）的骨龄鉴定出来了，显示是16周岁以上未满17周岁！”

黄浦检察院检察一部未成年人犯罪办案组的检察官吴海云放下电话，心里的石头落了地。自从受理了徐某某等五人寻衅滋事案后，她通过讯问、查证，感觉顾小帅并不像是其自报的成年人，无论从外貌、语言和他入学的年份，都存在巨大的疑点。而如果证明其确系未成年人，由于小顾实施的寻衅滋事行为情节较轻，认罪态度也较好，完全可以通过教育挽救的方式使这个孩子重回正途。因此，吴海云决定申请骨龄鉴定。

时间倒回到去年的6月6日，在上海中心城区餐馆打工的外来人员徐某某因感情纠纷，叫来包括顾小帅、李军强（化名）等同在一个餐馆打工的老乡，赶到夜排档对小梁拳打脚踢，致其轻微伤。公安机关接警后先后将5名犯罪嫌疑人抓获，检察机关审查后对他们依法批准逮捕。

然而，作为一名未成年人犯罪案件检察官，办案的目的不仅仅在于查清事实、正确适用法律，更在于挽救灵魂，使罪行不严重、认罪态度较好的青少年拥有重返社会的机会。案件移送审查起诉后，承办人接到司法鉴定中心的结论，现在确定5名犯罪嫌疑人中有3人为未成年人，而是否可以重生，机会在他们手中。

“你对自己的行为怎么看呢？”看守所内，吴海云问及顾小帅的内心感受。

“冲动是魔鬼，我父亲为了能让我早点打工，把我的出生日期早报了两年，其实我真的还不成熟，老乡叫我去打人

□法治报记者 夏天

在上海黄浦区人民检察院近年来开展各类观护帮教的114名涉罪未成年人中，仅有1人重新犯罪，占比为0.88%。有的涉罪未成年人还在18岁生日那天，主动通过无偿献血，来纪念自己的成年的新生。

“0.88%”的反面，是高达“99.12%”的观护帮教成果，更是黄浦未检部门对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深层次思考的一个答案——如何适应时代要求，创新工作方法？如何以自治为基础、法治为保障、德治为先导？如何推动“枫桥经验”向城镇社区治理延伸？从那间百年老楼中点缀着盎然绿意的“检爱工作室”起步，黄浦未检踏上“修复型少年司法”之路，修复未成年被害人所受的心理伤害、让罪错少年重拾归属感和认同感——让孩子们寻找“公共的善意”，重拾归属感和认同感，这是黄浦未检对“枫桥模式”的全新解读。



黄浦未检干警与画风清新的工作室办案区

我就去打了。我好想回家和爸妈在一起，现在我才知道自己最需要什么……”

当检察官联系了涉案未成年人的父母，得到了相似的答案。其实这些孩子都因家庭原因而早早结束了学业，来到一线城市打工，远离故乡，举目无亲，平时老乡间的交往成了他们最重要的精神支柱，因此在一念之差下犯了罪错。

检察官通过江浙沪司法互助协议，启动异地帮教、远程宣告和当面训诫，为释放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提供严谨、人性、全方位的关怀，助力孩子们能顺利通过考察期。

看守所外，顾小帅的父母看到自己的孩子走出大墙，他们紧紧相拥，仿佛获得了第二次生命。

几个男孩在办理释放手续后，与千里迢迢从各地赶来的父母来到了一个陌生的地方——黄浦检察院检察一部的未检宣告室。

一同在场的，还有检察机关为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聘请的律师。检察官在一间悬挂国徽的房间，正式宣读对相关人员不起诉的决定，并与家长、律师共同开展了一场语重心长的“训诫会”。顾小帅在整场宣告训诫会中，都会不时看着屋内布置的苍翠绿萝，似乎这顽强的生命在此重获活力。房间虽然不大，但和律师、检察官、父母挤在一起，与冰冷的看守所相比，却有一份别样的温暖，或许他的人生也会从此走向阳光。

“三校生”的“九月之约”

每年9月开学季，黄浦区的很多中小学、职校都会邀请来自“法治进校园”巡讲团的检察官进校讲座。曾几何时，“请进去”渐渐变成“走出来”。

康小凡（化名）是一名来自中华职校的学生干部，如何与性格迥异的同学打交道，如何处理在管理班级过程中产生的纠纷，以及面对自己的压力，这些始终是困扰她的问题。某一天，她接到来自黄浦检察院的一份邀请函，约请参加一场有关学生干部如何提升沟通能力的主题沙龙。

活动中，伴随着室内轻盈的莫扎特音乐，来自白玉兰家园的心理咨询师陆伟云以游戏和讲解的形式，重点传授了提高心理感受力、心理弹性和人际交往能力的技巧，小凡还借阅了活动室内有关沟通技巧的心理学书籍，这些都让她大呼过瘾。

事实上，中华职校作为上海的一家专业职业学校，每年为国家和上海发展提供优质的专业技术人才资源，而提高这些学生的法制意识，同样是一项重要课题。“三校生”的违法犯罪问题，始终是各地未成年人司法工作者的一个重要着力点。而这次，黄浦检察院却另辟蹊径，从学生干部的管理能力入手，通过自我管理、自我提升，以点带面地提升职校技校学生的自律水平和法治意识。

“枫桥模式”的黄浦未检解读

在黄浦区检察院党组“强化未成年人工作品牌”的理念指引下，检察一部及原未检科矢志不渝建设、完善“检爱工作室”的功能。目前，工作室虽占地不大，但已包括宣传展示区、司法宣告及训诫室、团队活动区、心理疏导区，以及一个室外阳光活动辐射区。

这些功能区，有的主要承担讯问询问、教育训诫、咨询接待等基本司法办案功能；有的面向未成年人、家长开展畅谈、宣讲、观影及教育活动；有的则主要照顾当事人隐私，相对封闭地开展心理疏导、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取证工作。检察院专门配置了有关青少年的法制、心理、教育和畅销书籍，青少年经典影片，各类心灵音乐、游戏，还特别购置了“心健康”评测矫正系统，由拥有心理咨询师资格的检察官带领涉案未成年人使用。此外，环境优美、闹中取静的屋顶花园，也被该院共享为未成年人野餐谈心会的主要活动区域，放松舒缓之余寓教于乐，让该院“向日葵被害人救助”项目真正来到阳光下。

近年来，黄浦检察院共对114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形式多样的观护帮教，其中保护处分帮教1人、刑满释放后帮教1人、不捕考察帮教16人、诉前考察帮教73人、附条件不起诉监督考察10人、不起诉跟踪帮教12人以及社区矫正29人。114人中重新犯罪的仅为1人，占0.88%。有的涉罪未成年人还在18岁生日那天，主动通过无偿献血纪念成年。“检爱工作室”还走进了156名参加团队训练的未成年人，接受心理咨询93人次，社会各界300余人来此开展检务公开活动，外传递“枫桥经验”及未检工作理念的星星之火。



百年老楼内的盎然春意



“检爱工作室”充满童趣的布置氛围

黄浦检察院 供图